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一）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荣股份”）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荣香港”）因收购香港上市公司贵联控股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联控股”）16.93%股份的需要，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部申请人民币5.6亿元的等值美元的贷款，为确保长荣香港取得融资，顺利进行完成对贵联控股股份的收购，公司一致同意，为其上述融资提供不超过5.6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性担保，担保形式为保函担保，担保期限为24个月。

（二）2015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香港干诺道中133号诚信大厦1606室

经营范围：国际贸易、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董 事：李莉

与本公司的关系：长荣香港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长荣香港总资产10,285.85万元，净资产6,346.52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013.81万元，营业利润748.63万元，净利润

748.63 万元（以上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长荣香港资产总额为 11,302.50 万元，净资产为 6,654.49 万元，2015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37.02 万元，营业利润 307.97 万元，净利润 307.97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简称“浦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开具总金额不超过 5.6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的融资性保函（保函期限 24 个月）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部（简称“浦发银行离岸部”）。浦发银行离岸部在收到融资性保函后，向长荣香港发放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 2 年。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与会董事认为：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6,000 万元的融资性保函。目前该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上述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荣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已对其主体资格、资信状况等情况进行认真核查，相应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目标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无担保行为。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5.6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05%。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4日